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2022 年度单位决算

2023 年 9 月 1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二、收入决算表	15
三、支出决算表	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5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3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86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9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02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05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116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17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18
第六部分 附件	126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在区水务和湖泊局党委的领导下，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等法律法规。

(2) 依法保护水资源、防洪工程、水利工程和水文设施、城市排水管网的安全。

(3) 对水事活动进行监督检查，维护正常的水事秩序。对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违反水法规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其他行政措施。

(4) 配合和协助公安和司法部门查处水事治安和刑事案件。

(5) 受水行政主管部门委托，办理行政许可和征收行政事业性规费等有关事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6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4.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50.8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164.1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3.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69.2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69.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769.22	总计	62	1,769.2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69.22	1,76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	4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2	4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1	1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0	2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1	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2	3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52	3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95	2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57	7.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0.83	45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50.83	45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0.83	45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64.13	1,164.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75.18	7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5.18	7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088.95	1,088.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858.55	85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30.40	23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22	7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22	7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44	4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26	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2	19.5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69.22	1,087.73	681.4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	46.5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2	46.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1	14.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0	27.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1	4.7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2	34.5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52	34.5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95	26.95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57	7.5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0.83	0.00	450.83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50.83	0.00	450.83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0.83	0.00	450.83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64.13	933.47	230.66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75.18	75.18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5.18	75.18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088.95	858.29	230.66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858.55	853.25	5.3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30.40	5.04	225.3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22	73.2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22	73.2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44	47.44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26	6.2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2	19.5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6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52	46.5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52	34.5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50.83	450.83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164.13	1,164.13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3.22	73.2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69.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69.22	1,769.2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769.22	总计	64	1,769.22	1,769.2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69.22	1,087.73	681.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	46.5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52	46.5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11	14.1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0	27.7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1	4.7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2	34.5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52	34.5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95	26.95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57	7.5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0.83	0.00	450.8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50.83	0.00	450.8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0.83	0.00	450.83
213	农林水支出	1,164.13	933.47	230.66
21301	农业农村	75.18	75.18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5.18	75.18	0.00
21303	水利	1,088.95	858.29	230.66
2130301	行政运行	858.55	853.25	5.3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30.40	5.04	225.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22	73.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22	73.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44	47.4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26	6.2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2	19.5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3.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6.60	30201	办公费	11.0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7.5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8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9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70	30206	电费	13.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1	30207	邮电费	2.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9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3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22.19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86	30214	租赁费	6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6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7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8.6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25.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6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2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5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26		
	人员经费合计	582.05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无 2022 年度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经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经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决算数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无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经费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769.2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11.19 万元，增长 13.5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及新增执法服购置。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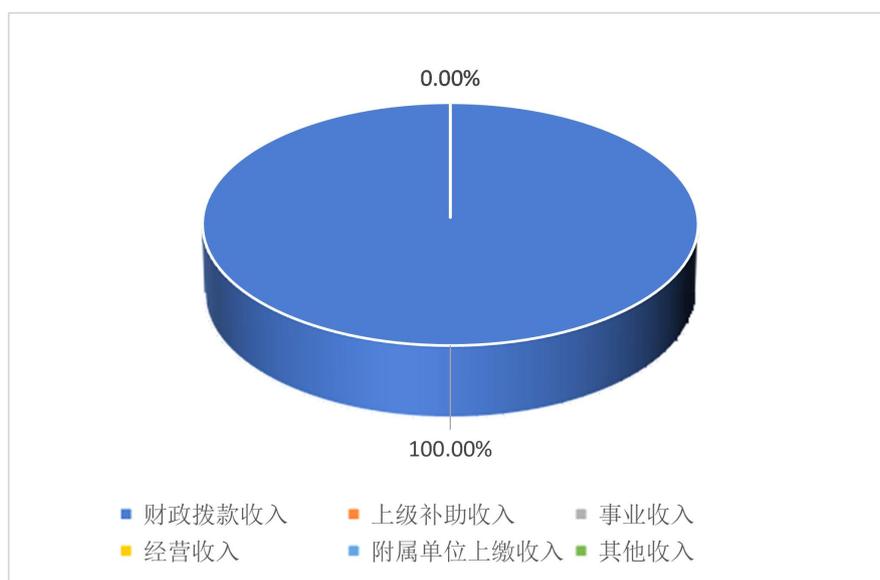


（统计图样式建议统一使用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769.2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211.19 万元，增长 13.55%。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69.2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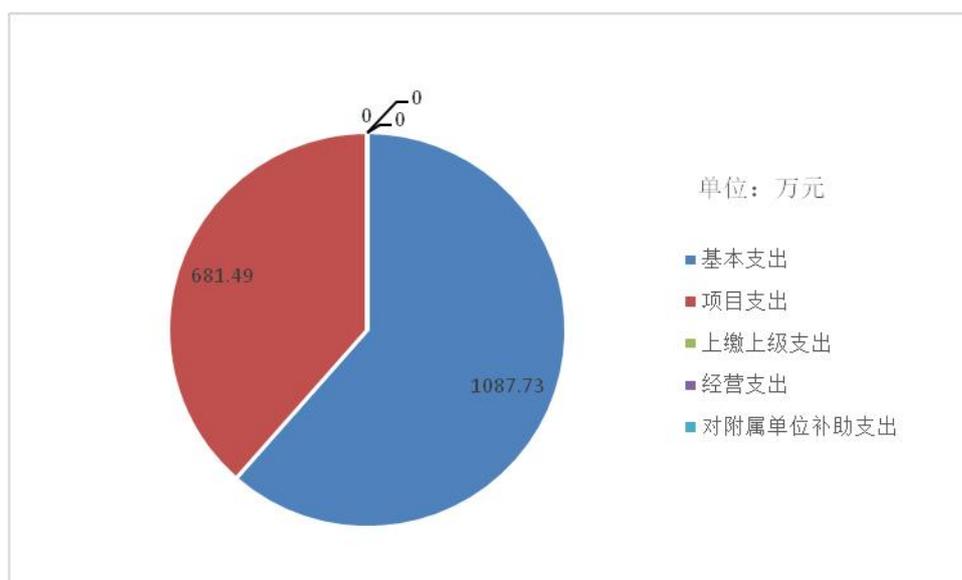


(统计图样式不统一，能够清晰体现占比情况即可)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769.2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211.19 万元，增长 13.55%。其中：基本支出 1087.73 万元，占本年支出 61.48%；项目支出 681.49 万元，占本年支出 38.5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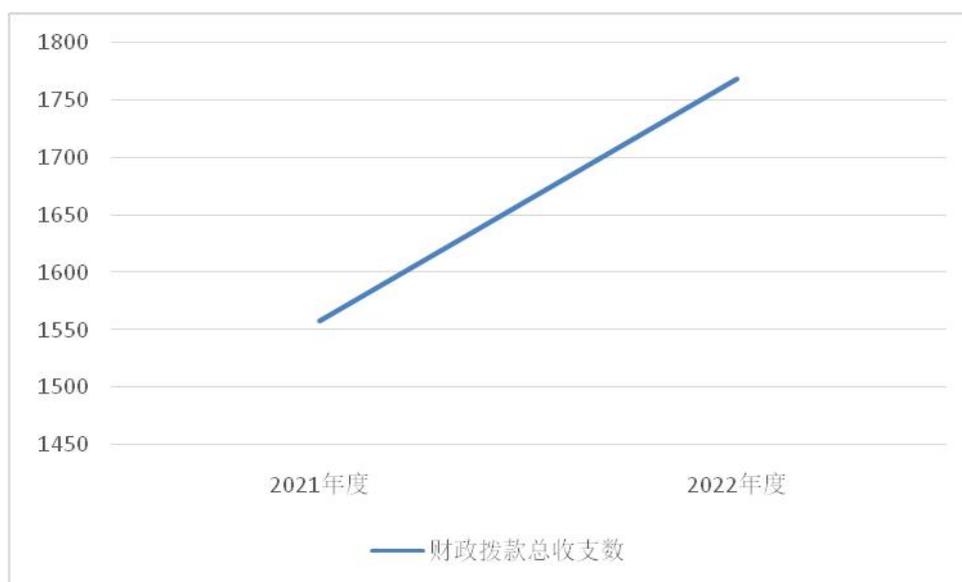
(统计图样式不统一，能够清晰体现占比情况即可)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769.2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11.19 万元，增长 13.5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及新增执法服购置。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69.22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211.19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及新增执法服购置。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统计图样式建议统一使用折线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69.2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1.19 万元，增长 13.5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及新增执法服购置。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69.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6.52 万元，占 2.63%。主要是用于主要是用于养老保险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34.52 万元，占 1.95%。主要是用于单位医疗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450.83万元，占25.48%。主要是用于湖泊监管与水务执法等项目支出。

4. 农林水支出（类）1164.13万元，占65.80%。主要是用于工资福利和办公经费等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73.22万元，占4.14%。主要是用于公积金和住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834.41万元，支出决算为1769.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45%。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4.11万元，支出决算为46.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4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整预算。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9.00万元，支出决算为26.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9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整预算。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57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年中调整预算。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84.02万元，支出决算为450.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2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调整预算。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900.34万元，支出决算为1164.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3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1.16万元，支出决算为47.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7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6.26万元，支出决算为6.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9.52万元，支出决算为19.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69.2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82.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05.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决算数均为 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业务运行不依托“三公”经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各项目预算数与支出数均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5.69 万元，比

年初预算数增加 1.56 万元，增长 0.30%。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3.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3.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53.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681.4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执法巡查，案件办理，水行政许可监督检查，110 投诉及上级督办办件办理，部门联动等方面多管齐下，为切实履行水政执法及水政监督职能，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条例，推行行政柔性执法，落实“包容审慎”监管工作；利用信息化手段，实现信息共享；多部门联动协助，提升执法效能，很好履行了水政执法及水政监察职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湖泊监管与水务执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49.17 万元，执行数为 649.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运行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02 万元，执行数为 27.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党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 万元，执行数为 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项目自评结果》和《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年初计划进一步精确项目预算，合理设定预算绩效目标，提高部门预算执行效率和效果。继续完善绩效指标设计，调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提高部门履职效率和效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
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单位当年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 1、执法巡查情况；
- 2、案件办理情况；
- 3、水行政许可监督检查情况；
- 4、110 投诉及上级督办件办理情况；
- 5、部门联动情况；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执法巡查情况	按要求开展执法巡查工作，确保各类水事活动规范有序。	今年以来，湖泊巡查，共投入 1115 人次，519 车次，港渠巡查共投入 584 人次，231 车次；排水巡查共投入 2640 人次，1026 车次，打击非法采砂共出动执法人员 3058 次，执法艇 490 艇次，堤防巡查执法，共出动执法人员 3058 次，执法车辆 163 车次，执法艇 490 艇次。
2	案件办理情况	及时办理相关工作案件，增强各部门联动，形成打击湖泊违法行为的强大合力，共同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	2022 年，共办理案件 24 件，办结案件 19 件，未办结案件 5 件。涉及行政处罚 16 件，行政处罚款 47.1 万元，主要涉及违法排水类案件。

3	水行政许可监督检查情况	按照行政许可计划的要求,严格对照许可内容,到施工现场实地检查,确保施工行为在许可范围内实施,排查危害湖泊的隐患问题,坚决依法保护水资源,防治水害。	<p>(一)湖泊类:由市局办理的占湖许可项目有1个:南湖两湖隧道工程。我队执法人员按照行政许可计划的要求,严格对照许可内容,每月到施工现场实地检查1次,填写《水行政许可监督检查记录本》。施工单位均能按照要求严格施工,文明施工,未发现有危害湖泊的隐患问题。目前,该项目已停工。(二)港渠类:包括:1、武嘉西路、火箭小路、杨泗港道路河排水工程占港施工工程;2、关于武南铁路编组改造工程占渠施工工程;3、陈家山闸工程占港施工工程。4、武汉市洪山区长海路巡司河桥梁改造工程。5、关于白沙洲大道改造工程桥梁涉河施工工程;6、关于湖淌路新建八字出水口工程;7、十里长渠清淤拓宽整治工程;8、综合管廊工程。以上工程我队执法人员不定期查看是否在许可范围内规范施工,其中发现不文明施工问题2处,均立即现场要求施工单位进行了整改。(三)在建项目排水检查(批后监管)情况:今年对建设项目排水检查185家,批后监管130家,我队严格要求建设项目与排水设施养护单位签订排水设施保护协议,并按要求建造三级沉池,达标后方能排放。要求施工单位定期对周边的排水设施进行清理和维护并做好养护台账,汛期前我队要求施工单位做好汛期应急预案保障汛期对易渍水路段的应急处理。对已办理许可的排水户要求定期清理化粪池及排水管网,水质达标后排放。(四)在建项目水保、水资源(批后监管)检查情况:</p> <p>今年对建设项目水保、水资源检查共135家,批后监管113家,主要对建设项目宣传水土保持、水资源相关法律法规,告知建设单位依法编制水土保持方案、基坑降水方案、全面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确保人员安全文明施工,并做好水土保持在线监测并每季度提交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对未批先建、未验先投等建设项目要求立即补办水务部门审批手续,并立案查处。</p>
4	110投诉及上级督办件办理情况	及时处理110投诉及上级督办件,确保满意度达标	2022年1月至今,共接到110投诉转办件及上级督办件72件,其中涉湖5件、涉塘堰33件、涉港7件、涉排水27件,我队均能及时出警调查情况,并及时督促整改工作落实,按时限要求进行回复,投诉人基本表示满意。
5	部门联动情况	与公安、海事、街道、城管等相关职能部门加强信息共享,强化联动执法,保障我区水事活动规范有序	<p>一是在河湖执法方面,持续落实联动机制,发现问题及时通过河长办和街道,实现信息共享。凝聚多方执法力量,对重大、复杂问题联合执法,绝不手软。截至目前,参与开展联合执法,拆除违规建筑1处。二是在打击河道非法采砂方面,坚持从维护长江河势稳定、保障防洪安全出发,始终保持对长江非法采砂的高压严打态势,强化与上下游及对岸兄弟区的团结协作,探索建立与相关职能部门、兄弟区联动执法管理模式,强化健全长江一体化保护、协同治理,积极推动区域采砂执法联合执法监督,协同推进长江流域禁捕退捕工作贯彻实施,截至目前,共参加全市打击非法采砂联合执法行动16次,参加长江上游江段联合执法行动9次,与中国海事、水上公安开展联合执法4次。截至目前未发现辖区内有长江河道非法采砂行为,非法采砂势头得到有效遏制,打击非法采砂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果,较好地维护了长江防洪和航道安全。在参与打击非法采砂联合执法行动中,一是逐一登船检查辖区涉砂船舶,认真如实填写巡查日志,二是充分利用视频监控、无人机航拍、车巡和船巡相结合的方式对管辖范围内的砂场、码头、锚地等敏感水域进行常态化监管,始终保持采砂执法管理工作高压态势,严厉打击河道采砂违法行为</p>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

(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区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2

2022年度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填报日期：2023.3.20

总分：95.5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基本支出总额	1087.73		项目支出总额	681.49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 *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1769.22	1769.22	100.00%	20.00	
年度目标（20分）：经常性开展湖泊、港渠、及排水设施执法巡查，加强长江河道采砂执法巡查，保障码头执法艇及趸船等基础设施正常安全运行，确保水务执法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湖执法巡查、检查	≥2000人次	3058人次	6
		数量指标	采砂船舶执法巡查	每天2次	每天2次	5
		数量指标	湖泊巡查	每周1次	1115人次, 519	5
		数量指标	港渠执法巡查、检查	≥300人次	584人次	6
		数量指标	排水设施执法巡查、检查	≥1500人次	2640人次	6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排水许可监督检查	100%	100%	5.5
		数量指标	水事违法行为查处率	100%	100%	6
		数量指标	专项与综合执法	≥10次	≥10次	6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水事活动	各类水事活动规范有序	各类水事活动规范有序开展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超过90%	超过9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进一步加强水政监察队伍规范化建设，认真落实学习培训制度，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强化队伍建设，夯实水行政执法之基；加强业务知识培训，定期组织执法人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条例；通过对实际案例的分析、评议，达到共同学习、共同提高的目的。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约束性指标以负数计分。

附件1

2022年度党建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水
务监察大队

填报日期: 2023. 3. 20

自评得分: 95

项目名称		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3	5.3	1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党员教育管理, 丰富组织生活, 开展党员集体活动和服务党员等方面工作		党组织通过各种方式及时开展党员教育活动, 支部党建水平明显提高, 党员整体素质		19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党员参与率	≥90%	≥90%	19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8
	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组织先进性	显著	显著	1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还需加大党员学习教育活动的参与率及培训开展的及时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持续通过各种方式及时开展党员学习教育活动, 进一步提高支部党建水平和党员整体素质。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2年度湖泊监管与水务执法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填报日期: 2023. 3. 20

自评得分: 95.5

项目名称		湖泊监管与水务执法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49.17	649.17	1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经常性开展湖泊、港渠、及排水设施执法巡查, 加强长江河道采砂执法巡查,		湖泊巡查, 共投入1115人次, 519车次, 港渠巡查共投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河湖执法巡查、检查	≥2000人次	3058人次	6
		数量指标	采砂船舶执法巡查	每天2次	每天2次	5
		数量指标	湖泊巡查	每周1次	1115人次, 519车次	5
		数量指标	港渠执法巡查、检查	≥300人次	584人次	6
		数量指标	排水设施执法巡查、检查	≥1500人次	2640人次	6
	效益指 标	数量指标	排水许可监督检查	100%	100%	5.5
		数量指标	水事违法行为查处率	100%	100%	6
		数量指标	专项与综合执法	≥10次	≥10次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事活动	各类水事活动规范有序	各类水事活动规范有序开展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超过90%	超过9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进一步加强水政监察队伍规范化建设, 认真落实学习培训制度, 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强化队伍建设, 夯实水行政执法之基; 加强业务知识培训, 定期组织执法人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条例; 通过对实际案例的分析、评议, 达到共同学习、共同提高的目的。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2年度运行保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水
务监察大队

填报日期: 2023. 3. 20

自评得分: 94

项目名称		运行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7.02	27.02	1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满足日常办公和备勤值班需要, 确保水务执法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满足日常办公和备勤值班需要, 确保水务执法各项工作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档案管理工作	达标	达标	28
		时效指标	结算时限	及时	及时	2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日常办公和备勤值班需要及时进一步提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日常办公和备勤值班需要还需进一步提高, 以确保水务执法各项工作更加顺利的开展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